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股价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
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说明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江苏佳一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份，并同时向公司实际控制人余丰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以下简称“《128号文》”）第五条规定“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上市公司股价在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超过 20%的，上市公司在向中国证监会提起行政许可申请时，应充分举证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及直系亲属等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按照上述要求，公司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公布前股票价格波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结果如下：

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20 年 3 月 2 日开市起停牌。本次交易停牌前一交易日（2020 年 2 月 28 日）收盘价格为 7.60 元/股，停牌前第 21 个交易日（2020 年 1 月 23 日）收盘价格为 7.01 元/股。本次交易公告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内（即 2020 年 1 月 24 日至 2020 年 2 月 28 日期间），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累计涨跌幅为 8.42%，深证综指指数（399106.SZ）累计涨跌幅为 2.56%，申万房地产指数（801180.SI）累计涨跌幅为-1.93%。

项目	停牌前 21 个交易日	停牌前 1 个交易日	涨跌幅
绿景控股收盘价（元/股）	7.01	7.60	8.42%
深证综指指数	1,756.82	1,801.75	2.56%
申万房地产行业指数	4,009.45	3,931.95	-1.93%
剔除大盘因素影响			5.86%
剔除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			10.35%

按照《128号文》第五条的相关规定，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即剔除深证综指指数（代码：399106.SZ）和申万房地产指数（801180.SI）因素影响后，公司股价在本次交易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幅分别为 5.86%、10.35%，均未超过 20%，未构成异常波动情况。

特此说明。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股价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之签署页）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三十一日